

2018 年度 生态环境部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生态环境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生态环境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家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海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拟订生态环境标准，制定生态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国家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海洋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

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和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有关政策、规划、标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

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国务院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制定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拟订相关标准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和全国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国家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与有关部门共同牵头组织参加气候变化国际谈判。负责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十一）组织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组织协调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根据授权对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问责。指导地方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十二）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国生态环

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开展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参与全球陆地和海洋生态环境治理相关工作。

（十五）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生态环境部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幅减少进口固体废物种类和数量直至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建设美丽中国。

二、机构设置

纳入生态环境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39 个，包括部机关和 38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001	生态环境部本级
002	生态环境部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003	生态环境部华东督察局
004	生态环境部华南督察局
005	生态环境部东北督察局
006	生态环境部西南督察局
007	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
008	生态环境部华北督察局
009	生态环境部华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010	生态环境部华东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011	生态环境部华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012	生态环境部西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013	生态环境部东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014	生态环境部西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
015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016	生态环境部核与辐射安全中心
017	中日友好环境保护中心
018	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
019	国环北戴河环境技术交流中心
020	全国环境保护职工疗养院
021	生态环境部北京会议与培训基地
022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
023	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
024	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025	生态环境部机关服务中心
026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027	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
028	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029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030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031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
032	中国环境文化促进会
033	中国环境新闻工作者协会
034	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
035	中国-东盟环境保护合作中心
036	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
037	生态环境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
038	生态环境部信息中心
039	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生态环境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21,76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86.72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11,777.63
三、事业收入	3	258,962.05	三、科学技术支出	16	241,258.59
四、经营收入	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3,375.6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163.11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	326.21
六、其他收入	6	73,416.80	六、节能环保支出	19	1,097,685.37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0	9,635.99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1,154,303.76	本年支出合计	22	1,364,146.1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1,923.32	结余分配	23	34,575.01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717,004.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474,510.43
	12			25	
总计	13	1,873,231.61	总计	26	1,873,231.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 生态环境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54,303.76	821,761.79		258,962.05		163.11	73,416.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0	15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0.00	15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50.00	150.00					
202	外交支出	24,469.10	24,469.10					
20202	驻外机构	142.17	142.17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142.17	142.17					
20203	对外援助	16,149.54	16,149.54					
2020306	对外援助	16,149.54	16,149.54					
20204	国际组织	7,927.39	7,927.39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962.96	4,962.96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2,964.43	2,964.43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250.00	250.00					
2029901	其他外交支出	250.00	25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74,677.65	137,918.46		133,542.72			3,216.46
20602	基础研究	2,189.00	2,189.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189.00	2,189.00					
20603	应用研究	170,701.28	33,942.09		133,542.72			3,216.46
2060301	机构运行	55,679.64	10,022.87		44,933.76			723.01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14,390.42	23,288.00		88,608.97			2,493.4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820.00	6,82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6,820.00	6,82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94,767.37	94,767.37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94,767.37	94,767.3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2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4.49	4,023.56		10.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034.49	4,023.56		10.9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3.50	2,373.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0.01	1,589.08		10.9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0.98	60.98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1.24	411.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1.24	411.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1.24	411.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40,947.64	646,567.04		124,145.25		163.11	70,072.2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4,549.44	85,046.81		75,870.42			63,632.21
2110101	行政运行	18,277.90	17,050.87					1,227.03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59.04	14,259.04					
2110103	机关服务	3,435.73	127.65		2,652.98			655.10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6,914.27	3,610.51		3,296.19			7.58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54,707.27	18,853.40		34,890.27			963.60
21101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73,663.21	9,080.31		4,774.55			59,808.35
2110107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9,082.43	15,215.97		3,798.99			67.4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4,209.60	6,849.06		26,457.45			903.0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0,140.88	71,742.91		16,930.04			1,467.93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3,146.62	172.07		12,770.62			203.93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59,193.79	53,770.84		4,159.42			1,263.5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7,800.47	17,800.00					0.47
21103	污染防治	50,237.59	50,237.59					
2110301	大气	4,770.00	4,770.00					
2110302	水体	5,943.71	5,943.71					
2110303	噪声	315.00	315.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833.00	2,833.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6,375.88	36,375.8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478.35	28,650.48		1,151.90			675.97
2110401	生态保护	3,882.87	2,055.00		1,151.90			675.97
2110403	自然保护区	2,920.00	2,92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3,359.72	23,359.72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15.76	315.76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800.00	80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800.00	800.00					
21111	污染减排	220,413.90	185,761.78		30,192.89		163.11	4,296.12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177,220.79	142,568.67		30,192.89		163.11	4,296.12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30,078.11	30,078.1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3,115.00	13,115.00					
2116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223,335.61	223,335.61					
2116101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222,415.61	222,415.61					
2116104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920.00	92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91.86	991.86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91.86	99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13.65	8,222.39		1,263.15			12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13.65	8,222.39		1,263.15			128.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22.56	4,168.70		1,091.39			62.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94.11	293.69		0.42			
2210203	购房补贴	3,996.97	3,760.00		171.34			6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生态环境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64,146.17	88,234.82	1,275,911.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72		86.7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86.72		86.72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86.72		86.72			
202	外交支出	11,777.63	142.30	11,635.33			
20202	驻外机构	142.30	142.30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142.30	142.30				
20203	对外援助	3,928.52		3,928.52			
2020306	对外援助	3,928.52		3,928.52			
20204	国际组织	7,153.75		7,153.75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431.91		4,431.91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2,721.84		2,721.84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553.05		553.05			
2029901	其他外交支出	553.05		553.0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1,258.59	9,908.28	231,350.31			
20602	基础研究	2,054.15		2,054.15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54.15		2,054.15			
20603	应用研究	159,079.62	9,908.28	149,171.34			
2060301	机构运行	50,831.94	9,908.28	40,923.66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08,033.06		108,033.06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278.07		7,278.0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278.07		7,278.07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72,635.12		72,635.12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72,635.12		72,635.12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1.63		211.6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1.63		211.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5.66	3,375.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75.66	3,375.6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3.27	2,093.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44.45	1,244.45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37.95	37.9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6.21	326.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21	326.2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21	326.2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7,685.37	64,882.66	1,032,802.7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2,484.63	42,158.93	160,325.71			
2110101	行政运行	17,834.26	17,834.26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79.43		10,979.43			
2110103	机关服务	2,615.82	2,615.82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6,354.90	3,065.40	3,289.5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35,986.30	2,536.28	33,450.03			
21101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79,217.54	6,650.19	72,567.35			
2110107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9,125.07	95.14	19,029.9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371.31	9,361.85	21,009.4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1,964.84	6,656.94	85,307.9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2,354.48	1,876.89	10,477.59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68,493.99	4,780.05	63,713.9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116.37		11,116.37			
21103	污染防治	49,357.97		49,357.97			
2110301	大气	4,985.35		4,985.35			
2110302	水体	7,899.54		7,899.54			
2110303	噪声	298.59		298.5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672.09		2,672.0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3,502.40		33,502.4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645.75	1,545.11	9,100.63			
2110401	生态保护	3,753.61	1,545.11	2,208.50			
2110403	自然保护区	2,687.73		2,687.73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3,892.72		3,892.72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11.69		311.69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54.95		354.95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54.95		354.95			
21111	污染减排	227,391.54	14,521.68	212,869.86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187,530.76	14,521.68	173,009.08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26,448.31		26,448.31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3,412.47		13,412.47			
2116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514,168.05		514,168.05			
2116101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513,327.88		513,327.88			
2116104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840.17		840.1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317.63		1,317.63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317.63		1,317.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35.99	9,599.70	36.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35.99	9,599.70	36.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56.49	5,326.70	29.79			
2210202	提租补贴	289.21	289.21				
2210203	购房补贴	3,990.29	3,983.78	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生态环境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8,426.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86.72	86.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3,335.61	二、外交支出	15	11,777.63	11,777.63	
	3		三、科学技术支出	16	125,633.45	125,633.45	
	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3,364.73	3,364.73	
	5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	326.21	326.21	
	6		六、节能环保支出	19	925,354.57	411,186.51	514,168.05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0	8,232.43	8,232.43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821,761.79	本年支出合计	22	1,074,775.74	560,607.68	514,168.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467,269.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214,255.93	192,260.96	21,994.9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54,442.46		2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312,827.41		25			
总计	13	1,289,031.67	总计	26	1,289,031.67	752,868.64	536,163.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生态环境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60,607.68	50,129.63	510,478.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72		86.7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86.72		86.72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86.72		86.72
202	外交支出	11,777.63	142.30	11,635.33
20202	驻外机构	142.30	142.30	
2020201	驻外使领馆（团、处）	142.30	142.30	
20203	对外援助	3,928.52		3,928.52
2020306	对外援助	3,928.52		3,928.52
20204	国际组织	7,153.75		7,153.75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431.91		4,431.91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2,721.84		2,721.84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553.05		553.05
2029901	其他外交支出	553.05		553.0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5,633.45	9,908.28	115,725.17
20602	基础研究	2,054.15		2,054.15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54.15		2,054.15
20603	应用研究	43,454.47	9,908.28	33,546.20
2060301	机构运行	9,908.28	9,908.28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33,331.58		33,331.58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278.07		7,278.0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278.07		7,278.07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72,635.12		72,635.12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72,635.12		72,635.12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1.63		211.6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1.63		211.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4.73	3,364.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4.73	3,364.7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3.27	2,093.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3.51	1,233.5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37.95	37.9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6.21	326.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21	326.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21	326.2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1,186.51	28,155.67	383,030.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0,532.51	20,144.96	60,387.55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10101	行政运行	17,019.17	17,019.1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79.43		10,979.43
2110103	机关服务	123.87	123.87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3,442.46	152.96	3,289.5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5,588.88	1,322.86	14,266.02
21101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9,623.40	406.19	9,217.20
2110107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6,537.49	95.14	16,442.3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217.81	1,024.77	6,193.0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9,540.33	4,937.02	64,603.31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56.97	156.97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58,272.47	4,780.05	53,492.42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110.89		11,110.89
21103	污染防治	49,357.97		49,357.97
2110301	大气	4,985.35		4,985.35
2110302	水体	7,899.54		7,899.54
2110303	噪声	298.59		298.5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672.09		2,672.0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3,502.40		33,502.4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914.48		8,914.48
2110401	生态保护	2,022.35		2,022.35
2110403	自然保护区	2,687.73		2,687.73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3,892.72		3,892.72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11.69		311.69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54.95		354.95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54.95		354.95
21111	污染减排	201,168.63	3,073.69	198,094.94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161,307.85	3,073.69	158,234.16
2111102	环境执法监察	26,448.31		26,448.31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3,412.47		13,412.47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317.63		1,317.63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317.63		1,317.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32.43	8,23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32.43	8,232.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2.26	4,202.26	
2210202	提租补贴	288.79	288.79	
2210203	购房补贴	3,741.39	3,74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生态环境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585.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99.49
30101	基本工资	11,507.51	30201	办公费	787.55
30102	津贴补贴	13,465.74	30202	印刷费	215.20
30103	奖金	371.77	30203	咨询费	20.94
30106	伙食补助费	420.95	30204	手续费	3.69
30107	绩效工资	250.22	30205	水费	84.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385.18	30206	电费	834.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69	30207	邮电费	455.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44	30208	取暖费	247.9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81.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6.77	30211	差旅费	1,557.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31.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8.19
30114	医疗费	45.33	30213	维修(护)费	488.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7.09	30214	租赁费	128.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85.16	30215	会议费	406.79
30301	离休费	369.35	30216	培训费	151.96
30302	退休费	3,217.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33
30304	抚恤金	71.47	30218	专用材料费	58.02
30305	生活补助	13.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73
30307	医疗费补助	64.72	30226	劳务费	812.84
30309	奖励金	6.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5.72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1.25	30228	工会经费	867.29
			30229	福利费	358.8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3.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2.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9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4.61
			310	资本性支出	459.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1.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3.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2.7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2.90
人员经费合计		38,370.32	公用经费合计		11,759.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生态环境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80.68	1,968.00	984.24		984.24	128.44	2,541.41	1,875.12	603.01		603.01	6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生态环境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2,827.41	223,335.61	514,168.05		514,168.05	21,994.9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2,827.41	223,335.61	514,168.05		514,168.05	21,994.97
2116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312,827.41	223,335.61	514,168.05		514,168.05	21,994.97
2116101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312,827.41	222,415.61	513,327.88		513,327.88	21,915.14
2116104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920.00	840.17		840.17	7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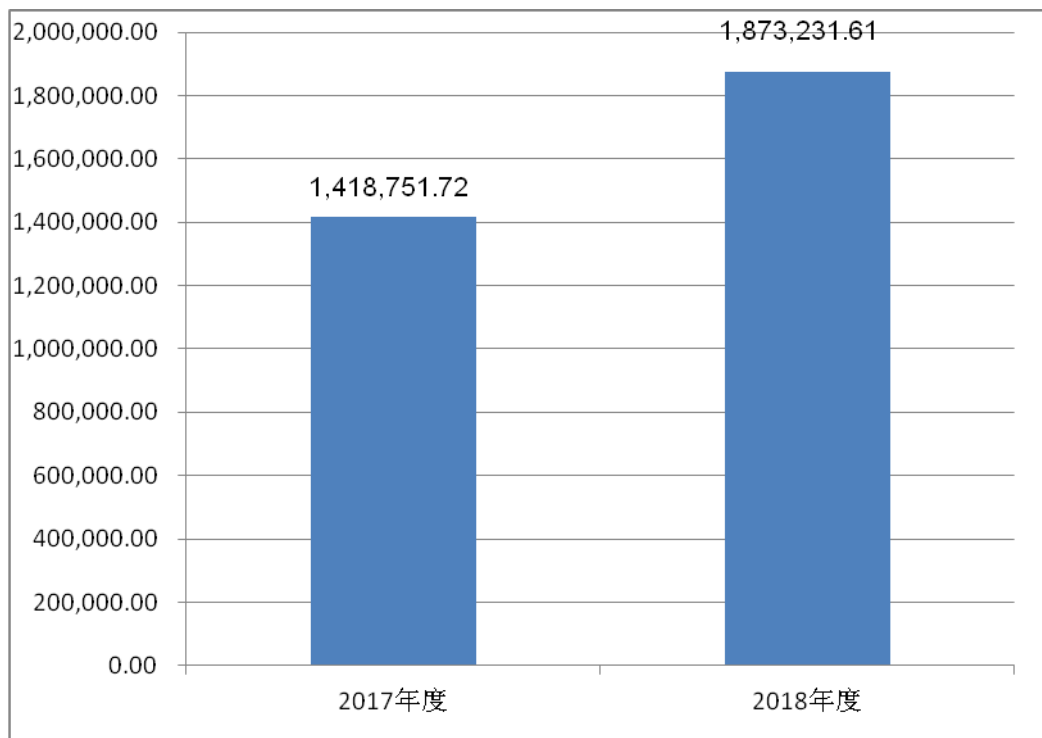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1,873,231.61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54,479.89 万元，增长 32.03%。主要是科学技术支出中的科技重大专项增加，以及节能环保支出中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费用补贴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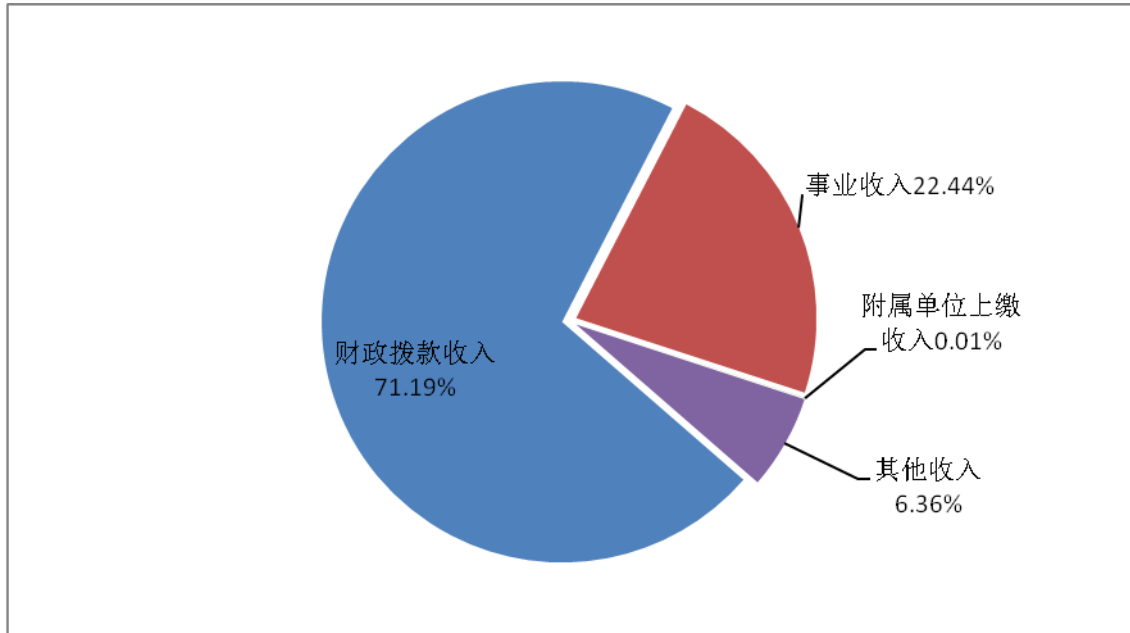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154,303.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21,761.79 万元，占 71.19%；事业收入 258,962.05 万元，占 22.4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63.11 万元，占 0.01%；其他

收入 73,416.80 万元，占 6.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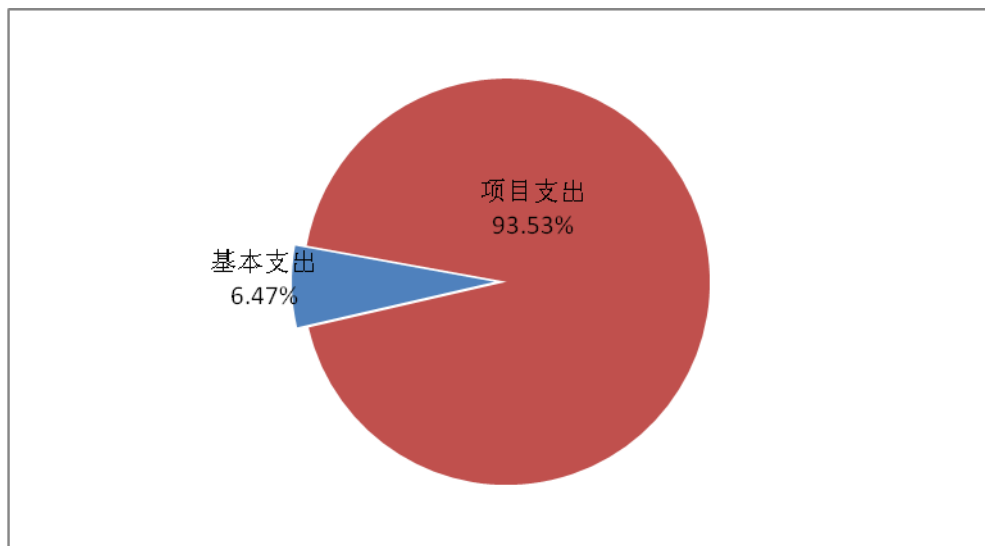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64,146.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234.82 万元，占 6.47%；项目支出 1,275,911.35 万元，占 93.5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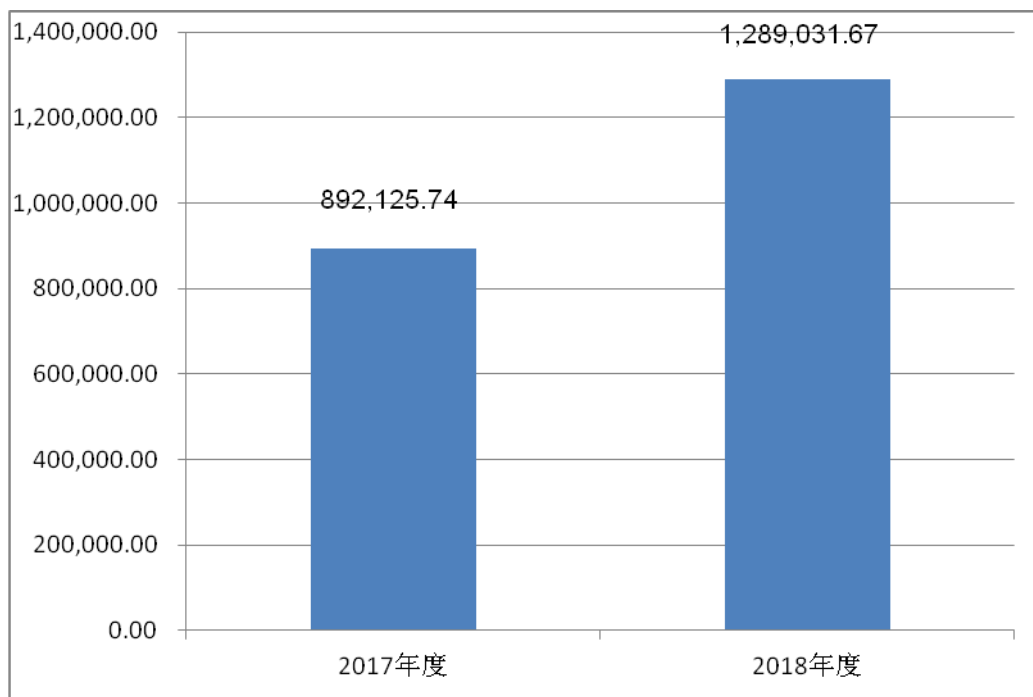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89,031.67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6,905.93 万元，增长 44.49%。主要是科学技术支出中的科技重大专项增加，以及节能环保支出中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费用补贴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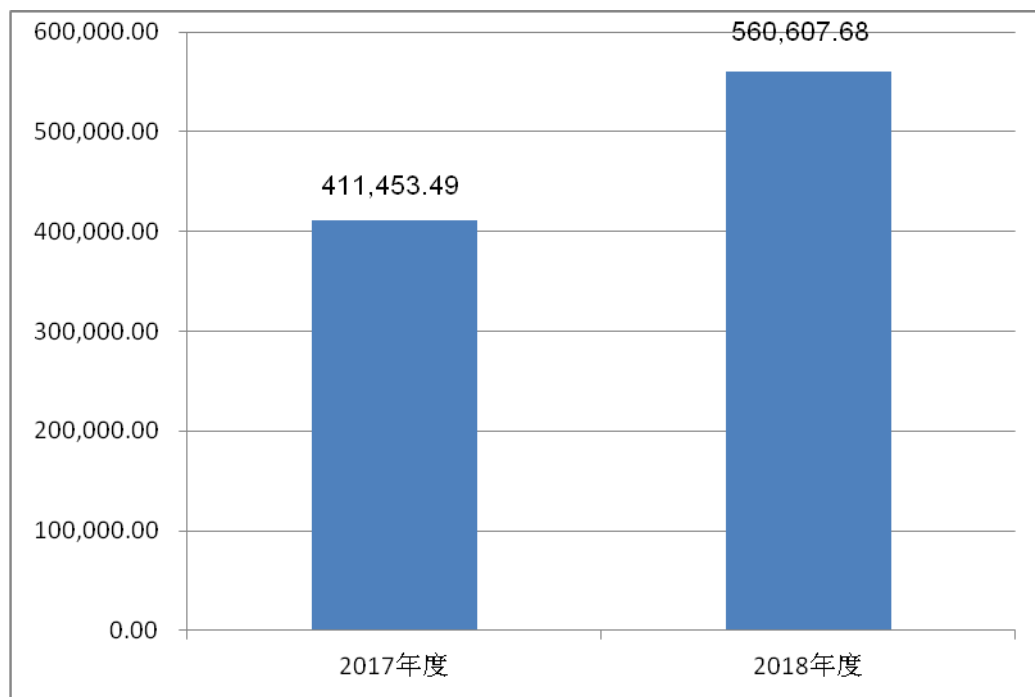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60,607.68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65.96%。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9,154.19 万元，增长 36.25%。主要是科学技术支出中的科技重大专项增加，以及节能环保支出中

的其他污染防治支出和环境监测与信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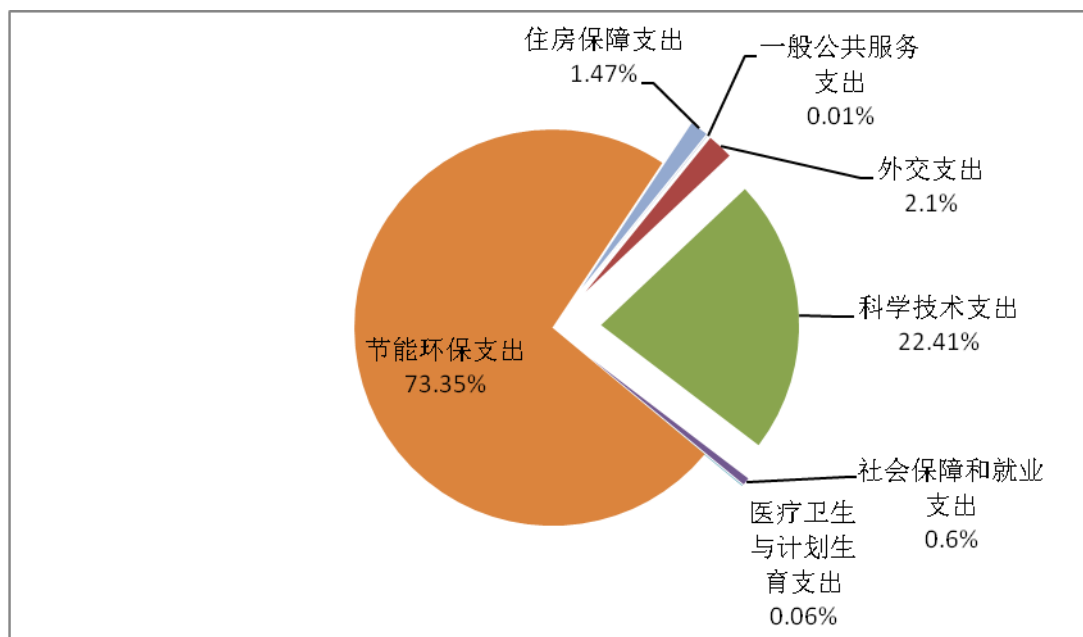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60,607.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6.72 万元,占 0.01%;外交(类)支出 11,777.63 万元,占 2.1%;科学技术(类)支出 125,633.45 万元,占 22.4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364.73 万元,占 0.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326.21 万元,占 0.06%;节能环保(类)支出 411,186.51 万元,占 73.35%;住房保障(类)支出 8,232.43 万元,占 1.47%。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94,364.77 万元，支出决算 560,607.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1）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支出 86.72 万元，主要用于派驻纪检监察机构专项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7.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2. 外交（类）

（1）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团、处）（项）支出 142.30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境部驻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肯尼亚）代表处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9%。

(2) 对外援助(款) 对外援助(项) 支出 3,928.52 万元, 主要用于气候变化对外援助支出。因机构改革, 年中从发展改革委划入该项支出预算。

(3) 国际组织(款) 国际组织会费(项) 支出 4,431.91 万元, 主要用于生态环境部以我国政府名义按国际组织章程或协定规定缴纳的会费, 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因机构改革, 年中从发展改革委划入国际组织会费预算。

(4) 国际组织(款) 国际组织捐赠(项) 支出 2,721.84 万元, 主要用于生态环境部以我国政府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汇率波动节约了捐赠支出。

(5) 其他外交支出(款) 其他外交支出(项) 支出 553.05 万元, 主要用于区域合作专项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221.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 科学技术(类)

(1) 基础研究(款)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项) 支出 2,054.15 万元, 主要用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国家重点实验室专项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4%。

(2) 应用研究(款) 机构运行(项) 支出 9,908.28 万元, 主要用于部属科研单位维持机构运行的基本支出, 完成年初预

算的 104.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部追加了科研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预算。

(3) 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支出 33,331.58 万元，主要为部属科研单位基本科研业务费、社会公益类科研机构改革专项、大气重污染成因与治理攻关专项等，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部追加了大气重污染成因与治理攻关专项预算。

(4) 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支出 7,278.07 万元，主要用于部属科研单位科研设备更新改造、科研基础设施条件改善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5) 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支出 72,635.12 万元，主要用于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等科技重大专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部追加了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预算。

(6)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 211.63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业务管理发生的支出以及人才特殊支持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093.27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离退休人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部机关参加养老保险,财政部安排的离退休经费预算未全部使用。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233.51 万元,主要用于部属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在京事业单位参加养老保险,财政部安排的离退休经费预算未全部使用。

(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支出 37.95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的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2.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压缩了部分公用支出。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326.21 万元,主要用于京外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及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79.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未全部支出,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6. 节能环保(类)

（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7,019.17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津贴补贴以及日常公用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部追加了人员经费预算。

（2）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0,979.4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电子政务、环境信息资源开发利用等工作支出，部分单位办公用房租用支出，以及信息化工程建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信息化工程建设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3）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 123.8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服务中心人员工资、津贴补贴、日常公用支出等，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部追加了人员经费预算。

（4）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宣传（项）支出 3,442.4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宣传教育、环境保护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环境宣传教育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5）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支出 15,588.8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国家环境保护标

准制修订、规划编制、法规及政策研究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环境保护规划研究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6)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项) 支出 9,623.4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国际合作与交流、环境公约履约等工作支出以及环境国际合作项目资金配套等，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7)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行政许可(项) 支出 16,537.4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影响评估、排污许可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8)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 7,217.8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与健康调查及风险评价、预算资金监管及审计事务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9)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 支出 156.97 万元，为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基本支出，年初预算全部完成。

(10)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管(项) 支出 58,272.4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核与辐射安全监管、辐射环

境监测、核安全技术审评等工作支出，以及国家核与辐射安全监督技术研发基地建设支出等，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1)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 支出 11,110.89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建设、长白山辐射环境监测前沿实验室及应急指挥部建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2.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项目实施周期较长，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2) 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支出 4,985.3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实施管理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3) 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支出 7,899.5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水污染防治计划实施管理、饮用水水源环境监管、全国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评估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4) 污染防治(款)噪声(项) 支出 298.5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噪声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噪声污染综合防治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5）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支出 2,672.0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化学品污染防治等工作支出以及进口废物环境保护审查登记、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登记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6）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支出 33,502.4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污染防治、重金属污染防治、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7）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支出 2,022.3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生态保护监管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生态保护监管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8）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区（项）支出 2,687.7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自然保护区监管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7.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自然保护区综合监管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9) 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支出 3,892.7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与评估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0) 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支出 311.69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技术支持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生态环境定期调查与评估方案编制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21) 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支出 354.95 万元,主要用于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管理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4.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管理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22) 污染减排(款)环境监测与信息(项)支出 161,307.85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及运行、辐射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国家环境信息网络运行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3) 污染减排(款)环境执法监察(项)支出 26,448.3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中央环保督察、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监督等工作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9.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等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24) 污染减排(款)减排专项支出(项)支出 13,412.47 万元，主要用于国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管理、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等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及运行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5)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支出 1,317.63 万元，主要为机关本级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消化了部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7. 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202.26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政策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6%。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88.79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向职工发放提租补贴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8%。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3,741.39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购房补贴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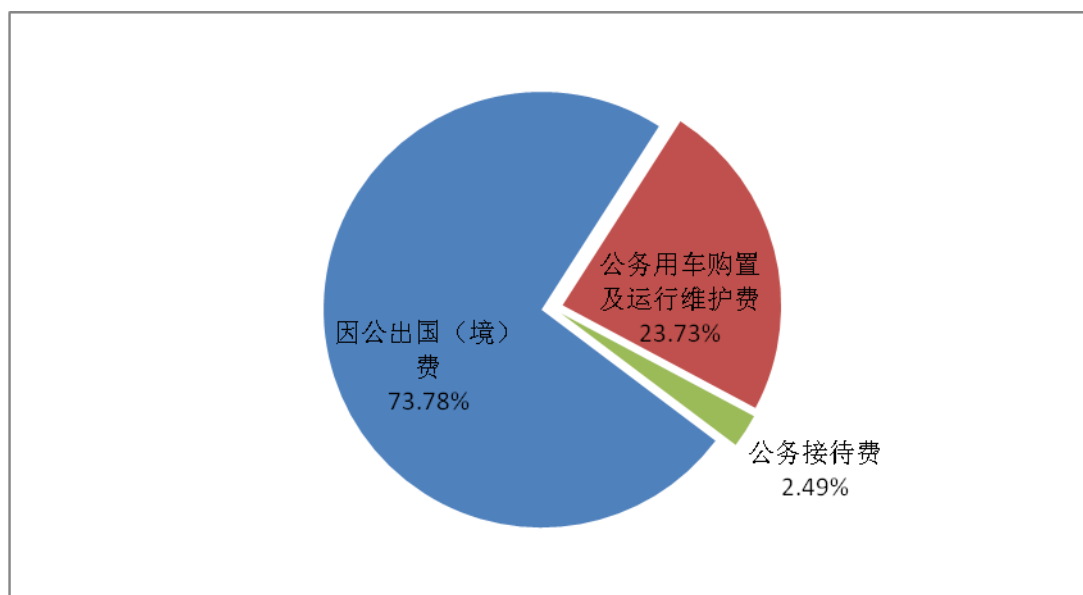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129.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8,370.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11,759.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080.68 万元，支出决算 2,541.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1,875.12万元，占73.7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03.01万元，占23.7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3.28万元，占2.49%。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875.12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参加因公出国(境)团组330个，累计92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参加国际环境公约及核安全公约以及环境与贸易/投资相关谈判，主要包括：汞公约第一次缔约方大会、化学品三公约缔约方大会、蒙特利尔议定书第29次缔约方大会及不限名额工作组会、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第五次全体会议、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及化学品与废弃物有效管理第一次会间磋商会议、核安全公约缔约方第七次审议

大会、联合公约第三次特别会议和第六次审议会议组织会议、核电厂多国设计评价机制第四次大会及指导委员会会议、中欧投资协定谈判、中国-新西兰自贸协定升级谈判等。

参加多双边合作机制下有关会议，主要包括：联合国环境署第三届环境大会、第 19 次中日韩环境部长会议及司长会、第 15 次东盟-中日韩环境部长会、中哈合作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中哈环保合作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一届亚太环境部长级峰会、中日韩化学品管理政策对话会、APEC 高官会化工对话会及贸易投资委员会会议、第 19 次东亚酸沉降监测网政府间会议、大湄公河次区域环境部长会议环境工作组会、上合组织成员国环保部门专家会、中俄环保合作分委会水质监测与保护工作组会、中美环保产业论坛、中英核安全合作指导委员会会议、中法核安全合作指导委员会会议、中日韩核安全监管高官会及协调员会、第 29 届核管制合作大会、中德核安全监管研讨会、经合组织核能署核监管活动委员会会议、国际原子能机构第 61 届机构大会及核安全监管高官会等。

执行境外业务培训及交流，主要包括：公民诉求工作法治化建设培训、机动车污染防治培训、环境监测质量管理制度及体系构建培训、排污许可环境执法管理培训、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专题研究班培训、环境共治与环保公众参与能力建设培训、国际组织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专题研究班、生态环境保护专题培训项目调研、环保管理体制调研等。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 927.28 万元，增长 97.83%。主要原因是：本年因机构改革，划入发展改革委“三公”经费预算，相应支出增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03.01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03.01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环境监测、环境执法监察、环境应急、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等业务所需车辆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18 年度部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99 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减少 2.72 万元，下降 0.45%。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3.28 万元。其中：

(1) 国内接待费支出 59.82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业务工作，接待来我国访问或参加各项国际活动的外国代表团以及来华参加双边环保合作会议的代表团等发生的接待支出，2018 年度共接待 402 批次、3,419 人次。

(2)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3.46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境部驻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肯尼亚）代表处接待来访人员发生的接待支出，2018 年度共接待 21 批次、61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减少 2.34 万元，下降

3.57%。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312,827.41 万元，本年收入 223,335.61 万元，本年支出 514,168.0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1,994.97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节能环保(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款)回收处理费用补贴（项）财政拨款支出 513,327.88 万元，主要用于补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3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中含上年年底下达支出计划的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二）节能环保(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款)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项）财政拨款支出 840.17 万元，主要用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审核及信息采集发布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管理项目资金按预算执行进度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九、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生态环境部组织对 2018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

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69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二级项目 2 个。

组织对“国家环境监测能力”等试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642.48 万元，委托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大部分项目按时完成了项目年度工作内容，达到了年初预定的绩效目标，有力地支撑了环保重点工作开展，产生了积极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项目可持续性较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生态环境部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3.8 分。全年预算数 59,605.81 万元，执行数 49,357.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81%。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按计划完成了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考核评估等；二是推动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建立水生态环境功能分区管理体系等；三是强化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开展土壤环境状况调查；四是组织实施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加速改善了环境空气质量，全国 338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79.3%，同比上升 1.3 个百分点；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达到 39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9.3%。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汾渭平原 PM_{2.5} 浓度同比分别下降 11.8%、10.2%、10.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活动、产出预估不够充

分，导致部分工作任务变动，个别绩效指标无法完成。下一步
改进措施：科学测算实际工作量，精细设计项目活动，合理设
定年度绩效目标，开展项目执行动态管理。

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实施单位	生态环境部本级、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环境规划院、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766.26	59605.81	49357.97	10	82.8%	8.3
	其中：财政拨款	50382.59	50237.59	41901.95	--	--	--
	其他资金	6383.67	9368.22	7456.02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包括重点企业清洁生产日常监督管理、建立大气污染物排放清单和数据共享平台、建立机动车环保达标和相关检验机构的常态化监管机制、建立淘汰黄标车信息数据库、完善VOCs污染防控标准体系、推进VOCs污染综合防治试点工作等。</p> <p>2. 推动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包括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和考核、建立水生态环境功能分区管理体系、开展水体有毒有害污染物分布调查、建立流域健康风险和生态风险监管机制、动态更新地下水水源和污染源清单、完善地下水监测指标、开展地下水污染修复试点、调查评估城市集中式饮用水和农村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提出加强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和湖泊水库流域污染防治的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及管理技术体系，全面提升我国水环境监管能力等。</p> <p>3.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管理，包括建立健全土壤环境保护法规制度体系、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开展土壤环境状况调查；开展重金属、固体废物、化学品、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噪声等方面的污染防治。</p> <p>4. 污染源普查工作。完善相关技术规范和污染物排放核算方法、完成普查信息系统开发建设以及其他技术准备工作。开展普查宣传与培训等工作。</p>			<p>1. 推进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创新完善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制度，促进重点行业、重点区域落后产能淘汰，降低工业企业产污强度。2. 编制环保“领跑者”制度实施工作总体方案，确定3-5个行业作为优先领域，起草行业领跑者相关制度与管理规定，建立第三方遴选机制、技术规范和评选方法。3. 开展河流、湖泊流域水环境日常监管，按年度形成城市黑臭水体整治进展分析报告及城市水环境状况分析报告，开展水环境承载力预警方法研究。4. 开展重点污染源周边饮用水源和典型区域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评价，推进全国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年度评估，开展乡镇级及以下水源基础信息调查，开展重点地区和典型水源地水质、污染物分布特征及成因调查，开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年度考核工作。5. 组织实施水固定源环境管理制度体系建设、重点行业水环境监督管理、工业集聚区水污染防治与环境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机制建设与监督管理工作，全面摸清全国省级及以上工业集聚区水污染防治及环境管理等情况，推动工业集聚区环境管理工作与排污许可证、在线监测、环保执法平台等制度融合衔接。6. 完成年度全国噪声和光污染防治工作、重点行业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燃煤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化学品污染防治管理工作、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污染防治工作、汞污染防治管理工作，建立全国大气污染物排放清单编制与分析系统、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体系，完成年度京津冀及周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7. 实施农村与农业环境保护监管日常管理工作。8. 完成年度土壤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重金属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开展进口废物环境保护审查登记和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登记工作。9. 组织实施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报告、政策建议等	≥130 份	177 份	5.0	5.0	
			会议、培训次数	≥80 次	会议 3 次、举办普查培训班的数量不达标	5.0	0.2	
			对油品、新车达标排放等方面的监督检查	≥2 次	2 次	5.0	5.0	
			建立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数据库或信息平台	≥4 个	3 套	5.0	3.5	预期指标设置过高
			制定大气源清单编制技术及软件培训教材的数量	≥1 套	1 套	5.0	5.0	
			审核废物进口申请	≥5000 份	5600 份	5.0	5.0	
			调研各地园区基本情况	8 次	21 次	5.0	5.0	
			系统巡检次数	≥12 次	12 次	5.0	5.0	
			收集化学品基础数据的数量	≥1000 种化学品信息	1000 种化学品信息	5.0	5.0	
		质量指标	研究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年度实施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1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向媒体和公众解读大气污染来源成因和防治对策对提高公众认知的作用	较为显著	定期召开新闻发布会、更新网站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污染成因及各项污染事项处理进度	2.5	2.5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有效提高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有效提高	2.5	2.5	
			监管试点工作经验的推广价值	可全国推广	起草行业领跑者相关制度与管理规定，建立第三方遴选机制、技术规范和评选方法。可全国推广	2.5	2.5	
		生态效益指标	京津冀及周边三个以上省市重污染天气减缓和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进一步改善	促进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工作，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汾渭平原 PM _{2.5} 浓度同比分别下降 11.8%、10.2%、10.8%。其中，北京市 PM _{2.5} 浓度同比下降 12.1%，达到 51 微克/立方米	2.0	2.0	
			国家水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较为显著	较为显著，提高节水水平，减少环境中水污染物排放，推进水环境资源可持续利用	2.0	2.0	
			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状况	进一步改善	推进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1586 个水源地 6251 个问题整改完成率达 99.9%，搬迁治理 3740 家工业企业，关闭取缔 1883 个排污口和 2070 家规模化畜禽养殖场，5.5 亿居民的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得到提升	2.0	2.0	
			饮用水源风险突发事故发生率	进一步降低	开展了重点污染源周边饮用水源和典型区域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评价，推进了全国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年度评估	2.0	2.0	
			开展修复试点工作地区地下水环境质量	进一步改善	推动建设地下水环境监测体系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工业集聚区水污染防治与管理水平	进一步提升	摸清全国省级及以上工业集聚区水污染防治及环境管理等情况，推动工业集聚区环境管理工作与排污许可证、在线监测、环保执法平台等制度融合衔接	2.0	2.0		
			对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淘汰、削减及控制	较为显著	推动部分 POPs 淘汰、替代及控制	2.0	2.0		
			我国汞污染现状	进一步改善	汞污染防治管理能力持续提高	2.0	2.0		
			农用地土壤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实施农村与农业环境保护监管日常工作	2.0	2.0		
			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重金属污染治理水平	稳步提升	稳妥推进散煤治理，深入推进钢铁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工业炉窑综合整治、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等工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单位对技术支持工作的满意度	≥80%	85%	4.0	4.0		
			污染普查对象满意度	≥80%	85%	3.0	3.0		
			培训学员的满意度	≥90%	95%	3.0	3.0		
	总分							92	

（三）财政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等规定，财政部预算评审中心组织第三方机构和专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大气重污染成因与治理攻关项目（以下简称攻关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2016年12月-2017年1月，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出现了长时间、大范围、高频次的重污染天气。对此，党

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国务院第166次常务会议决定设立专项资金，组织相关学科优秀科学家，集中攻关雾霾形成机理与治理措施。2017年4月26日，国务院第17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原环境保护部（现生态环境部，以下统称生态环境部）提交的《大气重污染成因与治理攻关方案》，要求由生态环境部牵头，科技部、中国科学院、中国气象局等部门和单位协作，针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秋冬季大气重污染成因、重点行业和污染物排放管控技术、大气污染对人群的健康影响及公众健康防护等难题集中攻关。

（2）项目目标。利用2年半左右时间，集中优秀科研团队，构建立体观测、实验室模拟和数值模拟相结合的综合研究系统，识别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秋冬季大气重污染的来源和主要成因，实现空间上城市尺度、时间上污染过程尺度的精细化描述，建成综合科学决策支持系统，形成科学结论，回应社会关切的热点问题，支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的科学决策和精准施策，为其他区域提供科学指导与行动指南，打好蓝天保卫战，保护公众健康。

（3）主要内容。攻关项目共设置4个专题、28个课题：专题一，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重污染的成因和来源，通过开展立体综合观测实验，定量解析污染排放、气象过程和化学转化对重污染过程的影响；专题二，排放现状评估和强化管控技术，针对冶金、建材、VOCs 重点行业、散乱污、煤炭使用、柴油

机、农业源等七个关键领域，开展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征、环境监管技术方法、排放治理技术和结构优化方案，特别是行业调控政策的研究；专题三，大气污染防治综合科学决策支撑，开展区域空气质量调控技术与决策支持平台、区域大气承载力与空气质量改善路线图、“2+26”城市大气污染综合解决方案等研究；专题四，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对人群的健康影响研究，开展针对大气污染对人群健康危害和健康防护产品防护效果的攻关研究，回应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

（4）中央财政资金投入及支出情况。该项目预算批复金额57,512.32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下达预算资金35,500万元，其中2017年15,500万元、2018年20,000万元；累计预算执行14,592.15万元，预算执行率41.10%。

2.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评价结论

（1）评价范围和评价目的。本次绩效评价为中期评估，评价期间为2017年7月-2018年12月，涉及项目单位围绕绩效目标所实施的各项活动，包括绩效目标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采取的措施，以及阶段性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等。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及效果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分析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管理是否规范，总结经验、发现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包括决策、管理、产出、效果

四个方面，满分为100分。一是决策（15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合理性等。二是管理（25分），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组织管理运行有效性、质量可控性、资金使用合规性和财务监控有效性、预算到位率及执行率等。三是产出（35分），主要评价四个专题的任务完成率、成果的可靠性、科学创新性、可用性、成本有效性等。四是效果（25分），主要评价攻关项目对大气重污染成因及其危害认知的提高程度、污染防治决策能力是否提升、对大气污染治理效果的贡献程度、项目继续运行所面临的风险以及地方政府和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等。

（3）评价方法及实施。 攻关项目由295家科研机构、621个团队共同实施，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目标引领、系统评价、科学客观”的总体工作思路，主要采取整体评价与抽样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专家全程参与指标体系和方案设计，协作机构提供人力和技术支持。工作组按照任务类型遴选了四个专题的10个课题、按照重要程度及污染物排放类型选择了8个典型城市进行实地调研，组织29人次的大气环境专业、气象专业、卫生健康专业和绩效管理专家开展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综合现场评价结论和非现场评价意见，对攻关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形成总体评价结论。

（4）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8分，综合评价等

级为“良”。评价认为，截至2018年12月底，历经两个秋冬季、23次重污染天气过程，经过295家科研机构、2000多名科研人员的共同努力，项目在融合既有科技成果的基础上，在宏观、中观、微观层面形成了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秋冬季大气重污染来源和成因的共识。宏观层面，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的“背风坡”地理地形和污染物高排放强度是造成秋冬季大气重污染频发的主要原因；中观层面，秋冬季大气重污染归因于本地积累、区域传输和二次转化的综合作用；微观层面，在污染物高排放态势下，一旦出现近地面风速小于2米/秒、相对湿度高于60%、边界层高度低于500米、大气逆温等不利气象条件，极易产生本地积累型污染，且当PM_{2.5}浓度超过100微克/立方米时，会触发“重污染-气象”的双向正反馈机制。项目的研究实现了对大气污染空间上城市尺度、时间上污染过程尺度的精细化、定量化描述。

通过项目实施，建立了精细到区县级的2016年、2017年“2+26”城市动态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形成了污染预测预报、会商分析、预警应急、跟踪评估和专家解读的重污染天气应对技术体系，确立了“事前研判-事中跟踪-事后评估”的全过程技术支撑模式；测算了“2+26”城市大气环境容量，提出了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路径和减排需求；向“2+26”城市派出28个专家团队进行驻点跟踪研究和技术指导，为地方政府提供“一市一策”、“一企一策”治理方案建议，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

气污染防治的科学决策方面起到了促进作用。

深化了大气污染对不同人群的健康影响认识，评估了不同防护措施的效果，发布了《空气污染人群健康防护指南》和《重污染天气健康教育核心信息及释义》，及时指导公众做好科学防护。

专家评价认为，各项任务按计划完成，但是项目还存在一定不足，部分科研机构间的协同推进力度不够；部分课题成果缺乏深入的总结凝练，共享数据的及时性和深度挖掘分析还有待加强；研究成果在地方决策支撑方面的应用落地效率还有提升空间等。

3. 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1) 决策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15分，评价得分13分。攻关项目实施方案由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聚焦重点污染物、重点时段（秋冬季）、重点行业，契合我国重点区域打赢蓝天保卫战的科技需求，并且注意区分与其他项目的研究边界，在整合既有成果的基础上，结合实际问题和需求，突出解决问题的实用性和形成业务化能力。经评议，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目标设定和任务部署符合攻关需求，但在预算管理方面存在预算分配不科学、预算编制不细的问题。

(2) 管理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25分，评价得分22.5分。项目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质控体系较为完善，财务监控措施有效，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项

目组织运行机制还可进一步优化。

(3) 产出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35分，评价得分31.5分。基于大量的观测试验，攻关项目展开了对秋冬季大气重污染的化学和物理过程机理研究，从宏观、中观、微观层面进一步探明了大气重污染的来源与成因，实现了对污染过程的定量化、精细化解析。完成了区县级2016年、2017年“2+26”城市动态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的编制，提出了重点行业的减排潜力和控制途径。建成了区域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平台，制定了区域大气承载力与空气质量改善路径和“2+26”城市“一市一策”支撑工作方案。初步确定了PM_{2.5}对普通人群、特定人群的健康影响，发布了大气污染健康防护和宣传指南，提高了公众自我防护的意识和能力。专家评议认为，项目较好地完成了阶段性攻关任务，但在成果的针对性、可操作性等方面还存在提升空间，主要是源解析和源清单的不确定性还需要进一步降低，跟踪组政策建议的针对性还有待加强等。

(4) 效果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25分，评价得分21分。攻关项目的实施，在整合现有空气监测、理论研究、行政管理资源的基础上，集中力量对大气重污染成因、治理及危害等方面进行攻关，促进了社会公众及学术领域对大气重污染成因及危害认知的提高，提升了大气污染监测、治理水平和决策能力，地方政府和社会公众满意度较高。但评价认为，项目后续执行还面临着较大的风险，一是资金风险，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

剩余预算资金量较大。二是成果应用风险，地方政府在攻关成果的应用上对驻点跟踪组依赖较强，由于驻点跟踪服务的模式需要大规模的科研人员、设备和时间投入等，攻关项目结束后，科研人员能否长期、持续地提供驻点服务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该项目整合、构建了大型立体观测网和数据共享平台，研究形成了一系列技术研究方法等，但是持续应用这些成果的长效机制尚未明确。

4.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1）数据共享深度与挖掘分析还不够，成果凝练及应用转化可进一步加强。攻关项目数据及成果共享实现了突破和长足进步，但共享的约束力、时效性、应用深度等方面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与此同时，攻关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很多，相对分散，技术增量与亮点提炼不足，后续需要在成果的系统性、整体性、标志性上加强凝练，并积极推动重点行业和领域研究成果向指南、规范和标准转化，推进驻点跟踪研究成果向地方政府的政策文件和治理方案转化。

（2）部分课题间交流协作有待加强，驻点跟踪研究长效机制还需积极探索。部分课题承担机构之间的沟通交流不够、合力效应不足。地方政府对驻点跟踪研究依赖性较强，驻点跟踪服务的模式需要大规模的科研人员、设备和时间投入，攻关项目结束后，科研团队能否长期、持续的提供技术服务存在不确定性，驻点跟踪研究长效机制尚需探索。

（3）预算执行率较低。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预算执行14,592.15万元，占到位资金的比例为41.10%，主要原因是财政部预算经费到位晚、部分资金尚未归垫。

5. 相关建议

（1）加强项目组织管理，确保攻关任务圆满完成。强化牵头单位的组织协调职责，促进牵头单位加大组织协调力度，确保牵头单位对参与单位的协调效力。进一步强化数据共享的时效性和约束力，组织力量开展数据深度分析和挖掘。

（2）聚焦重点，加大标志性成果凝练和转化应用。加强总结凝练，形成具有共识性的重大成果，推动重点行业和领域的污染治理与监管技术转化形成指南、规范、标准、政策以及行动方案，促进大气污染治理的科学化和精准化。

（3）继续研究支撑区域和地方精准治污的模式和方法。完善大气污染防治联合攻关协作机制和“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的科技服务模式。攻关项目建成了天地空综合立体观测网、数据共享平台、决策支持系统等软硬件科技资源，探索建立持续利用这些资源的资金、队伍与机构等保障措施，避免资源闲置浪费。

（4）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各有关单位应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规及《大气重污染成因与治理攻关项目经费管理办法》，严把资金使用出口，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四）以中央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按照

财政部关于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开展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通知》（环办科财函〔2019〕11号），生态环境部对2018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试点项目“环境监测及能力建设”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环境监测及能力建设”项目为生态环境部8个一级项目之一，其中的3个二级项目纳入本次评价范围，包括国控大气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建设、国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管理、部机关办公网络与信息安全。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辐射环境监测工作，习近平主席在第四届核安全峰会上明确提出“中国将构建核安全能力建设网络”，辐射环境监测网络建设纳入《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国办发〔2015〕56号）和《核安全与放射性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及2025年远景目标》等相关规划。《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提出要“建立和完善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明确指出应“加强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监督管理和运行维护”，《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4〕56号）提出要“强化自动监控等技术监控手段运用”。按照《关于加强网络安全信息通报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和工作部署，生态环境部实施了部机

关办公网络与信息安项目，重点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重要信息系统及网站的安全防护、应急处置能力等方面提升基础能力。

(2) 项目目标。国控大气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2018年度目标为：完成110个自动监测站建设的招标工作，包括重点核设施所在省份地市级行政区15个，边境省份地市级行政区31个，长江经济带省份地市级行政区57个，其他地区7个，提供自动站仪器设备备品备件36台/套；按包签订合同并支付合同首付款。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管理项目2018年度目标为：支持部、省、市三级污染源监控中心平台正常稳定运行；确保按照上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筛选的可控国控企业、新增的高架源、垃圾焚烧厂等重点排污单位监控排口的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稳定联网，及时公开并上传数据，保证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的一致和有效；培训地方污染源自动监控业务骨干230人次；向全国各省份监控中心和相关单位印发每季度《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管理简报》。部机关办公网络与信息安项目2018年度目标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制度和标准，建立体系完整、安全保密功能强健、系统性能优良的网络安全保密体系，保护网络内敏感数据信息的安全，确保信息网络系统从物理安全、运行安全、信息安全保密和安全保密管理上能达到BMB17-2006机密级防护要求。

(3) 主要内容。全面掌握辐射环境质量状况及变化情况，

累积辐射环境监测基础数据；加强对重点核设施和边境地区的自动预警监测能力，为应急决策提供技术保障；提升辐射环境自动监测技术水平和运行维护水平，提高监测时效性，更好地保护环境和公众健康。目前，全国已建成一套由部、省、市三级352个监控中心、逾万家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组成的环保物联网体系，部监控中心接收数据约390万条/天（同步进入部信息中心数据平台），该监控系统在总量减排、环保电价、排污许可等日常环境监管工作中发挥支撑作用，自2015年起，生态环境部将污染源自动监控发现的严重超标国控企业名单和环保部门查处的弄虚作假典型案例分别公开通报。部机关办公网络与信息安全项目建设涉密信息系统，建立和完善安全保密管理制度，定期对系统漏洞、非法外联、涉密信息规范管理 etc 开展检查。

（4）中央财政资金投入及支出情况。国控大气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建设、国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管理、部机关办公网络与信息安项目预算资金分别为11,250万元、2,622万元、120万元，总计13,992万元。2018年预算执行9,729.52万元，预算执行率69.54%。

2.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评价结论

（1）评价范围和评价目的。本次绩效评价为一般性项目年度评价，评价期间为2018年，涉及项目承担单位围绕绩效目标所实施的各项活动，包括绩效目标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

采取的措施，以及年度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等。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分析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总结项目取得的经验和教训，提出项目后续实施中的有关建议。

(2) 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参考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主要包括项目投入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果情况，满分100分。一是项目投入情况（20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和项目预算合理性等。二是项目过程情况（30分），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总体执行率、资金执行时效等。三是项目产出情况（30分），主要评价项目产出完成数量及质量等。四是项目效果情况（20分），主要评价辐射环境自动监测技术水平和运行维护水平的提高程度，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体系是否正常运转，生态环境部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是否安全运行以及地方政府和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等。

(3) 评价方法及实施。本项目绩效评价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对相关资料、数据、观点等证据开展了系统的收集、整理、审核和分析工作，以此为基础，对评价指标逐一进行了定量或定性评判，然后采用评价小组及专家评议的方式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了评议和逐级汇总，得出了本项目各分项及综合绩效分析和评价结果，并编写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 评价结论。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5.50分，综合评价

等级为“良”。评价小组综合评议认为，本项目立项基本规范、绩效目标较为合理、指标较为明确、项目质量可控，任务完成质量较高，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但是部分二级项目预算申报书编报质量不高，预算执行率偏低。

3. 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1)项目投入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7.20分。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申报文件、材料基本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和集体决策等；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项目年度预算与项目任务基本匹配。但部分项目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测算依据不充分、测算不准确，预算申报书编报质量有待提高。

(2)项目过程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4.10分。本项目制定了业务管理制度，设备采购符合国家及生态环境部管理规定，承担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采取了质量检查等控制措施。但预算执行率较低，部分项目存在单项预算超支等问题。

(3)项目产出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5.60分。本项目产出完成率为87.5%，预期产出12项，全部完成9

项，部分完成3项；已完成产出质量满足项目设计的目标。

（4）效果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8.60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我国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网络得以完善，辐射环境自动监测技术水平和运行维护水平有所提高；实现了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体系的正常运转以及监控数据的及时采集和联网传送；部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得以安全运行。所取得的成果可在辐射环境自动监测工作、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工作及网络安全保障工作中持续发挥作用。

4.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1）部分项目预算申报书编报质量有待提升。部分项目个别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测算依据不充分、测算不准确。

（2）预算执行率偏低。项目预算执行率为69.54%，部分项目建设周期为两年，2018年支出仅包括合同首付款，且有1笔合同首付款未支付，截至2018年底，建设项目未完成。

（3）部分预期产出未完成。本项目计划产出共12项，全部完成9项，部分完成3项，实际完成率为87.5%。主要原因是：高气压电离室包第一次招标因投标人不足三家，进行了第二次招标；个别合同签订时间为9-10月份，当年只能完成阶段性总结报告及上年度相关总结报告。

5. 相关建议。一是提高项目申报文本的编制质量，严格按照项目年度任务申请预算资金，依据相关支出标准或预算定额标准合理测算预算支出，确保项目申报内容顺利实施。二是严

格执行有关财务规章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三是结合单位工作计划和项目实施方案制定预算执行时间表，序时推进预算执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92.1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066.59万元，降低23.33%。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约，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0,936.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8,343.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80.1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0,813.2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8,586.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7.6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7.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18年12月31日，生态环境部共有车辆265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14辆、机要通信用车31辆、应急保障用车21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9辆、其他用车12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主要领导干部用车、离退休干部用车、业务用车等；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86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49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存款利息收入、投资收益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九、外交（类）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团、处）（项）：指驻外使领馆、公署、办事处、留守组及驻联合国等国际机构的代表团、代表处的支出。

十、外交（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支出（项）：指对外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事作支出。

十一、外交（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指我国政府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十二、外交（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指以我国政府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十三、外交（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外交方面的支出。

十四、科学技术（类）基础研究（款）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项）：指国家（重点）实验室、部门开放实验室及野外台站的支出。

十五、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指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十六、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指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十七、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指国家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包括科技文献信息、网络环境支撑等科技条件专项支出等。

十八、科学技术（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指用于科技重大专项的经费支出。

十九、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所属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所属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二十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二十四、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所属机关服务中心的支出。

二十七、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宣传（项）：指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与培训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指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的前期研究、制订，规划的前期研究、制订及实施评估，环境标准试验、研究和制订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项）：指国际环境合作与交流、谈判及履约工作支出，国际环境合作及履约项目国内配套、国际环境热点问题调研及咨询、周边国家环境纠纷处理及合作方面的支出等。

三十、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行政许可（项）：指经法律法规设定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行政许可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指对开发建设类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以及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管、验收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指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审评支出、放射性物

质运输监管、核材料管制、核设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和监察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指大气污染防治政策研究、技术规范制定、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水污染防治政策研究、技术规范制定、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噪声（项）：指噪声污染防治政策研究、技术规范制定、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指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污染防治政策研究、技术规范制定、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四十、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指生态功能保护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区（项）：指自然保护区管理、试点示范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指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生物遗传资源管

理及保护、外来入侵物种防治、微生物环境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三、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四十四、节能环保（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指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环境监测与信息（项）：指环境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六、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环境执法监察（项）：指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法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减排专项支出（项）：指用减排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四十八、节能环保（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款）回收处理费用补贴（项）：指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安排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费用补贴支出。

四十九、节能环保（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款）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项）：指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五十、节能环保（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五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十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十四、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五十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十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十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五十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